

113 年新生國中/高職暑期輔導家長通知單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~

國中/高職暑期輔導於 113 年 7 月 1 日(一)至 8 月 23 日(五)舉辦，以下注意事項煩請留意：

1. 暑期輔導日期：113. 7. 1(一)~113. 8. 23(五)

2. 暑期輔導照顧時間：

半天班 08:00~12:00 /

A 班 08:00~16:00

B 班 08:00~18:00

3. 上課地點：因 3 樓施工，國中部暑輔教室在 6 樓，高職部在 4 樓。

◎以下為暑期輔導注意事項：

1. 暑假無提供交通車，請家長依上、下課時間自行接送或搭乘復康巴士。
2. 暑期輔導照顧時間，請務必讓學生在家吃完早餐後再送至學校。
3. 未供應午餐，參加半天班不在學校吃午餐；放學時請於 12 點前接回。參加全天班者午餐由家長自備(委託教師代訂便當者，請務必將錢交給老師)；放學家長務必準時接回。
4. 各學部暑輔班學生名單(含教師、教室樓層和班級分機表)屆時公告在學校一樓大廳。
5. 學生在暑期輔導期間若出現發燒(超過 38.0)症狀，會轉知家長帶回休息。
6. 若同住家人有感染新冠狀患者，請學生在家務必做快篩，快篩陰性者可繼續參與課程；快篩陽性學生請在家休養，避免交叉感染。
7. 暑假期間家長接送地點仍以各樓層電梯間，暑期輔導班老師將於 8:00~8:20 迎接學生，如超過此時段，請於梯間依照學生班別撥打學部分機。(班別分機號碼會在告示牌上)
8. 暑假期間如欲請假請撥打(02)8661-5183 轉 205、220 教務處教學組。
9. 暑輔繳費單新生會在暑輔期間發到各班夾聯絡簿帶回。在校生請於時間內繳繳，若無法在時間內繳交，請最慢請在開課當天(7/1)繳交，因報名費金額較多建議家長親自繳交，勿請教師代為轉交，避免爭議。

教務處 113. 06. 19

